学术前沿·晚清内外困局

美国政府与义和团运动再考察

崔志海

[摘要] 在义和团运动中，美国政府一开始对其严重性缺乏认识，发表的第一次门户开放照会也与山东义和团运动没有直接关系，系针对列强“瓜分”政策发出的一个倡议。对于义和团运动向津京地区蔓延，美国驻华公使康格反应强烈，主张与其他列强采取一致行动，并赞成列强的“瓜分”政策。但美国政府始终坚持门户开放政策，并扩大到维护中国领土和行政的完整，将战争严格局限于解救使馆、恢复秩序范围内。在《辛丑条约》谈判中，美国政府对中国的态度也相对友善。东南地方督抚和驻美公使伍廷芳与美国政府之间保持的外交孔道，对舒缓美国政府和公众的焦虑起了十分积极的作用。这场战争并非由“中外双方在交流方面的误解”而引发，主要还是19世纪以来中外民教矛盾和冲突长期得不到妥善合理解决的一个必然结果。

[关键词] 中美关系　义和团运动　门户开放政策　八国联军侵华战争
[中图分类号] K254.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2－8587－（2021）－02－0019－0021

在近代中国历史上，义和团运动既是19世纪以来中国民众反洋教斗争的顶峰，同时也是中国传统反帝爱国运动的终结。关于美国政府与义和团运动这一主题，国内相关论著多有论述。但既往研究多偏重于义和团运动期间美国对华政策的论述，[①] 或偏重于对美国帝国主义侵略性的定性分析，[②] 对美国政府之于义和团运动的态度和反应尚缺乏比较系统、完整的考察和分析。因此，对于美国门户开放政策与义和团运动的关系，美国驻华公使与美国政府的不同态度和反应，美国参与八国联军侵华战争的目的及与其他列强的分歧，美国与清政府之间的交涉等主要问题，论述和认识多有不到位之处，或语焉不详。[③] 本人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比较系统地挖掘和利用中美两国外交文件，对美国政府在义和团运动中的态度和反应做一迹近编年体的考察，以加深我们对这段历史的认识。

[收稿日期] 2020-11-14
[作者简介] 崔志海（1963 —），男，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研究员，北京 100101；cuizh@cass. org. cn

① 如夏保成：《义和团与美国对华政策》（《吉林大学社会科学学报》1992年第3期）；王晓青：《义和团运动时期美国对华政策新探》（《历史教学》1993年第2期）；金希教：《义和团运动与美国对华政策》（《近代史研究》1998年第4期）等文。

② 20世纪90年代之前有关美国侵华史或帝国主义侵华史的论著多做如此分析，兹不一一枚举。

③ 戴海斌的《庚子事变时期中美关系若干问题补正》（《史学月刊》2011年第9期）虽做了“若干补正”，但补正仍有不到位之处。

一、对山东义和团运动兴起的反应

义和团本称义和拳，源流复杂，原为以练习武术为主的民间结社与秘密宗教白莲教相结合的反清组织，康乾时期即已存在，多流行于山东、直隶和江苏北部等地。中日甲午战争之后，随着列强势力的进一步渗透和教会势力的膨胀，中外矛盾日益激化，活跃在鲁西一带的义和团最先将斗争矛头转向列强侵华势力，于 1898 年在多地发起声势浩大的反洋教运动。义和团运动本质上是 19 世纪以来中国反洋教运动的发展，所不同的是它与山东、直隶等地的民间结社与秘密宗教相结合，规模、威力和影响都非以往孤立教案可比，并明确以“扶清灭洋”为旗帜，最后演变为一场中外战争。

对于义和团运动的严重性，1898 年 7 月履新的美国驻华公使康格（E. H. Conger）和美国政府起初并没有一个清醒认识。是年 11 月，美国传教士就致函美国驻烟台领事，对山东诸城、日照、沂水等地发生的民教冲突做了具体汇报，并指出这次山东的民教冲突与以往不同：它不是孤立教案，而是几个事件同时发生，表现出一种普遍的暴力排外情绪；目前爆发的事件与北京的“政变”有着直接联系。① 但康格在收到这些报告后并没有认真对待，只是将传教士的控告信转达总理衙门，询问详情，② 敦促清政府进一步采取有效措施，尽快平叛骚乱，保护外人生命和财产安全。③ 到了第二年，康格对清政府没有有效控制反教运动愈来愈不满，于 1899 年 1 月 12 日、2 月 3 日和 11 日，连续三次照会总理衙门，开列闹事头目名单，要求清政府尽快加以逮捕、严惩，并切实履行条约义务，对教会和教民损失予以赔偿。④5 月 31 日，又亲赴总理衙门，敦促清政府加以落实，恢复秩序与和平，避免“没完没了的函札往来”，声称“如不尽快逮捕和严惩闹事头目，一切努力都将徒劳”。⑤ 但他对山东义和团运动的严重性仍然缺乏认识，在 2 月 8 日写给国务院的汇报中表示：这些教案并没有造成严重的伤亡，传教士有关山东的报告“或出于教民夸大其词，或出于传教士不必要的过虑”。⑥ 美国政府收到相关报告后，一方面赞同康格敦促清政府采取强烈措施，尽快惩处闹事头目，⑦ 同时认为康格的交涉不够严厉，批评他没有像他前任田贝（Charles Denby）那样向清政府提出惩处地方官的要求。8 月 24 日代理国务卿艾地（Alvey A. Adee）指示康格就此向清政府提出交涉，指出“如果不使总理衙门明确地了解我国政府坚决要求惩处地方官的意图，可能会削弱以后你按现行指令所提抗议的分量”。⑧

1899 年 10 月中旬朱红灯领导的义和团取得平原大捷之后，康格才知山东的反教运动系由“义和拳”（Boxers）秘密组织领导并意识到其严重性，根据美国政府的指示，在 11 月 11 至 12 月 5 日的 20 多天里，连续七次照会总理衙门，抱怨民教冲突继续在山东蔓延，原因在于山东巡抚和地方官员“没有尽责”，他们的态度“鼓励了匪徒，显然要为目前的暴民运动负责”，一再敦促清政府尽快电令山东巡抚和地方官员采取强力措施，迅速平息暴乱，保卫外人生命和财产

---

① Messrs. Killie, Faris, and Chalfant to Consul Fowler, November 29, 1898, *Papers Relating to the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以下简称 FRUS）, *1899*, U. S. Government Printing House, Washington, 1901, pp. 154–156.

② Mr. Conger to the Tsungli Yamen, December 20, 1898, *FRUS, 1899*, p. 157.

③ Mr. Conger to the Tsungli Yamen, December 20, 1898, *FRUS, 1899*, p. 159.

④ Mr. Conger to the Tsungli Yamen, January 12, February 3, 11, 1899, *FRUS, 1899*, pp. 163, 164, 165.

⑤ Memorandum left by Mr. Conger at the Tsungli Yamen, Memorandum of interview between Mr. Conger and the Ministers of the Tsungli Yamen, May 31, 1899, *FRUS, 1899*, pp. 169, 170.

⑥ Mr. Conger to Mr. Hay, February 8, 1899, *FRUS, 1899*, p. 154.

⑦ Mr. Hay to Mr. Conger, April 7, July 28, 1899, *FRUS, 1899*, pp. 167, 170–171.

⑧ Mr. Adee to Mr. Conger, August 24, 1899, *FRUS, 1899*, p. 176.

安全，并建议撤换山东巡抚毓贤的职务。[①]12 月 7 日，他在写给国务卿的信件中称："我很遗憾地向您报告山东一些地方教士和教民中发生的一件十分严重的事情……10 月初在茌平邻县一个名叫'义和拳'的秘密会社聚会，公开宣称以驱除洋人和灭洋教为目的。……毓贤是一个强烈排外分子，他丝毫没有做他应该和可以做的事情。"[②]

由于 12 月 6 日清政府已下令免去毓贤，改由袁世凯署理山东巡抚一职，康格仍对平息山东民教冲突充满希望，在同一封信中表示："十分高兴的是，昨天上谕已任命袁世凯署理山东巡抚。袁是一位富有才智、敢作敢为的人，与外国人一直有许多交往。如果皇帝给他下达一些正确的命令，相信叛乱将会平息，秩序将会恢复。"[③] 国务卿海约翰（John Hay）也对袁世凯署理山东巡抚表示满意，认为这将为山东"开创一个新的时代"，虽然美国公民存在某种危险，但迄今他们的人身和财产安全并未遭重大损失，指示康格继续留意清廷给袁世凯下达的指示。[④]

1 月 4 日，清政府就 1899 年 12 月 30 日山东肥城教案中英国传教士卜克斯（S. M. Brooks）被杀一事发布上谕，严加谴责，责令袁世凯尽速查处，称："各国传教载在约章，迭经谕令各该督抚饬地方官随事随时认真保护，奚止三令五申，乃山东地方竟有教士被害之事，该地方文武各员事前疏于防范，已属咎无可辞，若不即将凶犯赶紧缉获，尚复成何事体。著袁世凯迅将疏防之该管各官先行参处，一面勒限严缉凶犯，务获惩办，以靖地方而敦邻好。"[⑤] 康格在 4 日的《京报》上读到这道上谕后，更是大加肯定，于 5 日就电告国务卿，并在次日致函汇报肥城教案时，表示"这件事已引起清朝当局对局势的严重关切，现在我相信暴乱将被平息"。[⑥]

尽管袁世凯出任山东巡抚后果然不负美国和其他列强的期望，积极取缔义和团，但 1900 年 1 月 11 日清廷颁布的一道有关处理教案的上谕又招致包括美国在内的列强的共同抗议和反对。在这道上谕中，清廷要求地方督抚慎重处理各地教案，不可将反对洋教者一概"目为会匪"，"良莠不分"，强调"若安分良民，或习技艺以自卫身家，或联村众以互保闾里，是乃守望相助之义"，地方官在处理此等民教案件时，应该"只问其为匪与否，肇衅与否，不论其会不会、教不教"。[⑦] 这道上谕在当时历史背景下，确乎有使山东义和团成为"自卫身家"的合法团体的嫌疑和可能。

康格读到这道上谕后极为不满，1 月 15 日便将它译送海约翰，认为这是清政府在义和团政策上的一个倒退，一定程度将助长义和团的排外活动，弊大于利。[⑧] 随后，他还响应法国驻华公使毕盛（Stephan Pichon）的倡议，与德国、英国和意大利驻华公使一道，于 1 月 27 日分别照会总理衙门，要求清政府下谕明确取缔义和团和大刀会组织，称："本月十一日所奉上谕，以会亦有别等因，恭译此旨，惜使多人以此类大刀、义和等会为朝廷所嘉许，是以该会之人显著厥欣，气愈炽而胆愈壮，恣其闹教之凶。窃以为上谕之意，决非如此，盖前已言明，该会叛逆情形，实属可恶至极。本大臣切请中国朝廷，审慎体察以上情形，及时认真设法，尚可挽救。否则致匪党妄想其行为国家所许，日益披猖，于交涉之情大有危险。合请贵王大臣先行奏请明降上谕，指明义和拳大刀会名目，饬令将该会剪除净尽。并声明凡入该会之人，及容隐入会之人，咸为中国律例所禁，是为切盼。"[⑨]2

---

① Mr. Squiers to the Tsungli Yamen, November 11, 16; Mr. Conger to the Tsungli Yamen, November 25, 26, 27, December 2, 5, 1899, *FRUS, 1900*, U. S. Government Printing House, Washington, 1902, pp. 78–81, 84.

② Mr. Conger to Mr. Hay, December 7, 1899, *FRUS, 1900*, p. 77.

③ Mr. Conger to Mr. Hay, December 7, 1899, *FRUS, 1900*, pp. 77–78.

④ Mr. Hay to Mr. Conger, February 1, 1900, *FRUS, 1900*, pp. 96–97.

⑤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光绪宣统两朝上谕档》第 25 册，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96 年，第 371–372 页。

⑥ Mr. Conger to Mr. Hay, January 6, 1900, *FRUS, 1900*, p. 87.

⑦ 故宫博物院明清档案部编：《义和团档案史料》上册，中华书局，1959 年，第 56 页。

⑧ Mr. Conger to Mr. Hay, January 15, 1900, *FRUS, 1900*, p. 88.

⑨ 《总署收美使康格照会》（光绪二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黄嘉谟主编：《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89 年，第 2612–2613 页。

月 6 日，康格在收到传教士有关山东教民仍然没有受到地方官保护的报告后，再次照会总理衙门，除要求清政府“速即施行严厉办法，加力弹压，缉匪惩办”外，还催促总理衙门尽快就 27 日照会“作复”。[①] 在1月29日写给国务卿的报告中，甚至建议各国派军舰展示实力来迫使清政府改变政策，指出清政府对什么都不介意，但军事实力的展示会让他们立刻改变。[②]

在包括康格在内的列强驻华公使的抗议和压力之下，总理衙门倾向于严厉取缔山东、直隶的义和团运动。2 月 19 日，总理衙门上奏朝廷，汇报山东、直隶义和团的反教已引起列强严重抗议，要求“请饬设法保护教堂教民”，明确建议清廷“申明旧禁，明降谕旨，饬下直隶总督、山东巡抚，各就地方情形，剀切晓谕，解散胁从，并严拿为首之人，从重惩办，以靖闾阎而消隐患”。[③] 朝廷部分接受了总理衙门的建议，当日下谕称：“总理各国事务衙门奏请饬严禁拳会一折，上年据山东巡抚电称，各属义和拳会以仇教为名，到处滋扰，并及直隶南境一带，迭经谕令直隶、山东督抚派兵弹压。此种私立会名，聚众生事，若不严行禁止，恐无知愚民被其煽惑，蔓延日广，迨酿成巨案，不得不用兵剿办，所伤实多。朝廷不忍不教而诛，著直隶、山东各督抚剀切出示晓谕，严行禁止，俾百姓咸知私立会名皆属违禁犯法，务宜革除恶习，勉为良民。倘有执迷不悟，复蹈故辙，即行从严惩办，勿稍宽纵。至民教同是编氓，凡遇词讼案件，该地方官务当秉公审断，但分曲直，不分民教，不得稍有偏倚，用副朝廷一视同仁之至意。”[④] 总理衙门在接到这道上谕后，立即转饬直隶总督和山东巡抚张贴公告。

2 月 21 日，康格又照会总理衙门，再次敦促尽快就 1 月 27 日照会做出答复，称“上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大臣曾照会贵署，以山东义和拳、大刀会各匪滋事，到处难为教民百姓，凶恶之极，请贵署转行奏请明降谕旨，将该各会匪翦除净尽等因。本大臣兹甚有以为奇异者，则系迄今未准作复，此系极为紧要之事，该匪等行为凶恶，于交涉之情甚有危险，自应及早示悉，是以再请贵王大臣查照，希即详酌此事情形速行见复可也”。[⑤]2 月 25 日，总理衙门复照，通报“此事本衙门已于本月二十日具奏，当经奉有谕旨，令直隶、山东各督抚出示晓谕，严行禁止矣”。[⑥]3 月 1 日，总理衙门又照会康格，通报直隶总督裕禄已在辖境内颁布严禁拳会滋扰告示，并附上《直督晓谕示稿》。[⑦]

由于 19 日的上谕及直隶总督的告示都没有明言取缔义和拳和大刀会，康格仍不满意，3 月 2 日便复照，执意要求明确写明剪除义和拳和大刀会，并刊载《京报》，声称“窃以为非此不足以将近日山东、直隶闹教惨事消除，且本大臣所请者并非苛求，倘朝廷不见许，则本大臣无可如何，惟有详请本国政府，谓中国于应行防范此等仇视洋人会党，未能照常防范，而此后如在各该处续有滋事情形，则关系于中国政府者不得谓为不重也。”[⑧] 康格还粗暴干涉清朝督抚的任免，3 月 6 日照会总理衙门，居然以山东巡抚毓贤纵容义和团，要求清政府不得任命毓贤为山西巡抚，声明“彼在东省办事，确实不守条约，外国人决不能忘，断不容其再行掌理凡有教会交涉省分之事务”，“嗣后若仍于有教会交涉省分以毓贤为大吏，本大臣决不能照允也”。[⑨] 康格认为

① 《总署收美使康格照会》(光绪二十六年正月初七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 2615–2616 页。

② Mr. Conger to Mr. Hay, January 29, 1900, *FRUS, 1900*, pp. 93–94.

③ 《总署奏折》(光绪二十六年正月二十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 2620–2621 页。故宫博物院明清档案部编:《义和团档案史料》上册，第 64 页。

④ 《总署收军机处抄交上谕》(光绪二十六年正月二十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 2621 页。

⑤ 《总署收美使康格照会》(光绪二十六年正月二十二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 2622 页。

⑥ 《总署致美使康格照会》(光绪二十六年正月二十六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 2623 页。

⑦ 《总署致美使康格照会》(光绪二十六年二月初一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 2625–2626 页。

⑧ 《总署收美使康格照会》(光绪二十六年二月初二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 2626 页。

⑨ 《总署收美使康格照会》(光绪二十六年二月初六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 2627 页。Mr. Conger to the Tsungli Yamen, March 6, 1900, *FRUS, 1900*, p. 109.

任命毓贤这样一个排外官员为山西巡抚，这是清政府“对列强的不尊重和不友好的举措”。① 国务卿海约翰也赞同康格的观点，支持他就此以个人名义向清政府提出抗议。②

3月7日，总理衙门照会康格，就2月19日上谕加以说明，指出该上谕系由军机处以廷寄方式，直接下达各省督抚照办，比明发上谕更为郑重，不能再交内阁重复发布上谕；而该省督抚接到廷寄上谕后，即出示公告，加以严禁，足以达到威慑闹教作用；并且，督抚所颁告示比将上谕刊诸京报更能起到宣传作用，百姓皆得见之，《京报》只在京城内传阅较广，外省只有官员看报，民间概不得见。③ 另建议各国洋人来华游历、传教，务令前往该地方官衙门呈验护照，以便保护。④ 但康格和英、法、德、意驻华公使坚持清政府依照他们的要求，尽快在《京报》刊载取缔义和拳和大刀会的上谕，并采取共同行动，分别照会总理衙门，向清政府施加压力。3 月 10 日，康格在提交总理衙门的照会中声称：由于清政府 11 日所颁上谕，使得义和拳和大刀会有所依恃，且有滋蔓之势，因此必须明降谕旨，通行各省，指明义和拳、大刀会名目，严行禁止，并刊载《京报》，其发抄办法应与 11 日上谕相同；威胁总理衙门“如不能速得应允回文，即当电咨本国政府核夺，切请另行设法保护在华美国人性命财产可也”。⑤ 为此，康格在同日写给海约翰的报告中，建议美国政府为必要时派两艘军舰来华做好准备，指出通过派军舰到直隶湾，迫使清政府满足他们的要求，这是英、法、德、美、意五国驻华公使的一致意见。⑥ 而对总理衙门要求传教士到地方衙门呈验执照、便于地方管理和保护的建议，康格于 3 月 16 日复照加以拒绝，表示“实为不能办到之事，且于教士诸多不便，有所阻碍”，“按约只有饬交执照时教士应随时呈验，并无必须赴官署呈验明文，是按约应行保护教士一节，不惟东省地方官万难诿卸其责，即贵国政府亦难脱离此任也”。⑦

3 月 17 日，康格又就义和团向接近北京的直隶保定等地蔓延表示强烈不满，照会总理衙门，指责保定等地没有张贴禁止义和团告示和清政府保教上谕并加遵照：“本大臣请问贵署出此示谕之意系欲何为，不过欲各处人民均知遵照示谕，勉为良善。兹张谕未遍，实等于无用，是以再请行知该省赶即遵照谕旨，严禁游手之徒演习拳会，再生事端，以便该教士等按约随时前往该各处传教，得以平安无险。该各处距京匪遥，何能诿为声教难通，致违廷谕？教士等在华传教，应使平安，不应使其受险，想贵王大臣必知此时教士如往以上所言各处，是否尚有妨碍，请即行复知，以便转知各教士可也。”⑧3 月 22 日康格至总理衙门亲递节略，指控临清、高唐、平原等地官员“确有庇匪之据，足见其不愿秉公办理”。⑨ 次日，康格又致函总理衙门，要求清政府尽快落实昨日面谈事项：一、立即电令山东巡抚“速行判定所获各匪罪名，迅即严办”；二、立即将义和拳和大刀会“认真严禁，实力弹压，不使再有危险”。⑩3 月 30 日，再次就保定等地地方官没有普遍张贴告示及当地教民遭受恐吓等情况，照会总理衙门，表示“此危险情形，恐贵王大臣有所不知，如知此情形，定必不能不即速设法弹压也”。⑪ 美国政府对康格的交涉活动全力支持，3 月 15 日海约翰致电康格，明确答应调派军舰，“海军部将派舰独立保护在华美国公民和

① Mr. Conger to Mr. Hay, March 23, 1900 *FRUS*, *1900*, p. 112.

② Mr. Hay to Mr. Conger, May 15, 1900, *FRUS*, *1900*, p. 126.

③ 《总署致康格照会》(光绪二十六年二月初七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 2628 页。

④ 《总署致康格照会》(光绪二十六年二月初八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 2629 页。

⑤ 《总署收美使康格照会》(光绪二十六年二月初十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 2629−2930 页。

⑥ Mr. Conger to Mr. Hay, March 10, 1900, *FRUS*, *1900*, pp. 102−104.

⑦ 《总署收美使康格照会》(光绪二十六年二月十六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 2637 页。

⑧ 《总署收美使康格照会》(光绪二十六年二月十七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 2637−2638 页。

⑨ 《总署收美使康格面递节略》(光绪二十六年二月二十二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 2638 页。

⑩ 《总署收美使康格函》(光绪二十六年二月二十三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 2638−2639 页。

⑪ 《总署收美使康格函》(光绪二十六年二月三十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 2641−2642 页。

利益，可能从大沽来的司令官将直接与你联系”。[①] 并在22日的函中再次指示康格，为平息中国国内的反教运动，关键还是要对清政府惩罚相关地方官施加更大压力。[②]

对康格所提这些要求，总理衙门都做了积极回应。3月15日，总理衙门照会康格，将袁世凯张贴的明确写明取缔义和拳、大刀会的告示和五言歌谣转达康格，以此表示履行了康格的要求，指出“本衙门查该署抚所编歌词中并标明大刀会名目，且由地方官督同绅商逢集讲解，办理尤属认真”。[③] 接着，总理衙门将康格的要求一一转饬袁世凯和直隶总督裕禄加以解决和落实，并及时将处理情况报告康格，3月25日复照称：据山东巡抚复电，“初十后匪徒滋事，当已追捕多名，十五后各属安静，委无别案”。[④] 随后，裕禄也报告，已按照要求“札司迅即查明通省各属所有应行张贴之处，转饬一律张贴，遍行晓谕，仍饬将张贴处所具报”，“并按照美使函开各地名，分饬该地方官会同派往营队认真弹压，以期绥靖”。[⑤] 在做了这样一系列工作之后，4月7日总理衙门照会康格，表示问题已圆满解决，已满足包括美国在内的各列强驻华公使的要求，称：“查义和拳、大刀会，本衙门业于正月具折奏请禁止，当经交直隶总督、山东巡抚出示晓谕，所出告示均恭录谕旨全文，山东巡抚告示内并明列大刀会名目，经本衙门先后照会在案，足见贵大臣所请要节，本衙门均已切实照办。至当日所奉谕旨，既由廷寄径行发递该省，自无再交内阁发抄载入《京报》之理。上次业已据实照复此事，限于向办章程，所有为难之处，想经贵大臣洞悉。”[⑥]

鉴于袁世凯张贴的告示基本满足了他的要求和袁对山东义和团所采取的严厉措施，以及其他列强也无意在这个问题上继续与清政府为难，康格的态度有所缓和，对于《京报》刊载取缔义和团上谕一事也不再执意坚持，4月12日照会总理衙门，表示体谅清政府的为难之处，“是以不再谆请载入《京报》，惟嗣后倘有意外之虞，则仔肩全在贵国矣”。[⑦] 同日，康格在写给国务卿的报告中也解释说，五国公使之所以没有坚持最初的在《京报》上发布上谕之要求，一是袁世凯张贴的告示已明文将“大刀会”和“义和拳”这两个秘密会社列入取缔对象，二则各类禁止排外的公告已普遍张贴，许多地方官遭到免职，卜克斯被杀案已得到满意解决，“形势总的来说已有相当改善”。[⑧]

在此需要特别指出的是，在对待山东义和团运动的反应上，包括这一时期的整体对华政策问题上，美国政府与美国驻华公使康格的立场存在比较明显的差异。康格个人更倾向列强的“瓜分”政策。还在1898年8月26日，他履任驻华公使不久就致函国务卿，建议美国政府有必要改变外交政策，也拥有自己的势力范围，强调在中国占领一个理想的宽敞的港口，这对巩固美国在中国的影响力和贸易具有无可估量的价值，它将为美国在中国实现商业征服提供一个必需的和便利的供应基地，在那里美国的贸易、资本和智力将得以聚集；并且，它还可使得美国无可匹敌的直接跨越太平洋的海底电缆和加煤站成功实现必要的连接，为美国海军提供一个像家一样的据点。[⑨]11月3日，康格又给美国政府撰写了一份有关中国局势最近发展情况的长篇报告，认为中国的形势

---

① Mr. Hay to Mr. Conger, March 15, 1900, *FRUS, 1900*, p. 110.

② Mr. Hay to Mr. Conger, March 22, 1900, *FRUS, 1900*, pp. 111–112.

③ 《总署致美使康格照会》（光绪二十六年二月十五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2634–2636页。按：袁在五言歌谣中宣布各类拳会均为须加取缔的非法组织，义和拳系白莲教演化而来，劝诫百姓不要被其迷惑：“昔传白莲教，并有义和门。蔓延各州郡，党羽日纵横。纵横酿巨祸，芟夷断葛藤，相去数十年，旧事重翻新。义和名未改，拳会祸更深。神拳与红拳，名目亦相仍。惟有大刀会，门户显区分。其实皆邪术，妖妄不足凭。”

④ 《总署致美使康格照会》（光绪二十六年二月二十五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2639页。

⑤ 《总署收北洋大臣裕禄函》（光绪二十六年二月二十六日、光绪二十六年三月初八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2639–2640、2643页。

⑥ 《总署致美使康格照会》（光绪二十六年三月初八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2643–2644页。

⑦ 《总署收美使康格照会》（光绪二十六年三月十三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2648页。

⑧ Mr. Conger to Mr. Hay, April 12, 1900, *FRUS, 1900*, p. 114.

⑨ Mr. Conger to William R. Day, August 26, 1898, *Despatches from U. S. Ministers to China, 1843–1906*, microfilm, National Archives of the United States.

极为令人失望，再次建议美国应做好充分准备，“通过谈判或实际占领，至少拥有和控制一个能够有效地宣示我们的权利和发挥影响力的良港”。①1899 年 3 月 1 日，康格在写给国务卿的信函中进一步具体建议美国将直隶作为自己的势力范围，表示纵观中国，只有直隶尚未被划分为势力范围，而直隶由于拥有作为中国北方贸易中心的天津，“未来在商业上注定是东方最有价值永久占有的领地之一”。② 然而，康格的这一政策建议并没有被美国政府接受，其最终采纳的是门户开放政策。

1899 年 9 月 6 日，国务卿海约翰训令美国驻英、俄、德三国大使分别转达驻在国政府，就各国最近在中国划分势力范围一事，向英、俄、德政府提出以下三项原则：一，对于各国在中国所谓的势力范围或租借地内的任何条约口岸和任何既得利益，一概不予干涉；二，中国现行条约税则除自由港之外，适用于所有势力范围内一切口岸所装卸的商品，不论其属何国籍，并由中国政府征收此项税款；三，在各国势力范围内的任何口岸，对他国入港船舶所征收的入港费不得高于对本国船舶所征收的入港费，在各国势力范围内修筑、管理或经营的铁路，对他国公民运输的货物与本国公民运输同样货物、经过同等距离所征收的铁路运费相等。③11 月 13、17 和 21 日，海约翰又分别向日本、意大利和法国递交内容相近的照会。

海约翰的第一次门户开放照会虽然在山东义和团爆发之际发布，但两者并无直接关系。第一次门户开放照会系对甲午战争之后列强在华争夺势力范围，特别是 1897 年德国强占胶州湾之后列强强占租借地的一个直接反应，是向列强发出的一个政策倡议。④ 因此，美国政府当时并没有通报美国驻华公使和清朝政府，直至 1900 年 3 月 22 日，海约翰听取了有关义和团运动进展的最新报告后，才指示康格将门户开放政策通报清政府，以此鼓励后者采取措施平息义和团运动：“有关山东义和团事情已引起国务院的密切关注，你提交总理衙门的要求惩处排外运动主谋的照会没有受到应有重视，这是十分遗憾的”，“在提交总理衙门的照会中，你要让总理衙门明白地意识到，美国政府最近从列强那里获得维护中国境内租借地和势力范围内贸易自由和中国主权的保证，因此也获得了列强不干涉中华帝国完整的保证”，“美国政府比以往任何时候都希望清政府对在排外运动中负有直接或间接责任的地方官员加以惩处，这不但为了美国公民的利益和权利，而且毫无疑问也有益于中国自身利益”。为贯彻门户开放政策，海约翰同时明确指示康格在要求清政府取缔义和团排外运动的交涉中不要与其他列强联合，最好采取单独行动：“虽然有时客观条件需要我们采取与其他列强相似的行动，但因为美国在与中国的关系中的地位，单独行动对美国更为有利”。⑤ 对于美国派往中国的军舰，海约翰也指示应单独执行保护在华美国公民的任务，不要与其他列强的军舰采取联合行动。⑥

根据美国政府的指示，5 月 9 日康格照会总理衙门，一方面敦促清政府采取切实行动阻止义和团运动在京城蔓延，一方面通报了美国和列强的对华门户开放政策，要求清政府加以配合，遵守中外条约，免遭各国瓜分，对中国自身有益：“本国素与中国邦交甚密，常有体谅中国之心，现又有可见确证，在诸大国所租中国之地，本国兹有文致彼各大国，请其于所租处所仍允随便通商来往，不失中国主权，惟在开通商务门户。均经各该国文复允许，是以各有约国之意，不欲别有干预，俾中国得以完全。各大国又言，以上所言系各国均有相同之意，以后于中国之事，定必一律办理。其中所定最要一意，系定欲使中国政府遵守条约，保护通商事务与洋人及教士教民。此系中国早已允行

---

① Mr. Conger to Mr. John Hay, November 3, 1898, *Despatches from U. S. Ministers to China, 1843–1906*, microfilm, National Archives of the United States.

② Mr. Conger to Mr. John Hay, March 3, 1899, *Despatches from U. S. Ministers to China, 1843–1906,* microfilm, National Archives of the United States.

③ Mr. Hay to Mr. White, September 6, 1899, *FRUS, 1899,* pp. 129–130.

④ 有关美国对华门户开放政策的出台背景和过程可参见：Charles S. Campbell, Jr., *Special Interests and Open Door Policy*,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51; Paul A. Varg, *Open Door Diplomat: The Life of W. W. Rockhill*, The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1952.

⑤ Mr. Hay to Mr. Conger, March 22, 1900, *FRUS, 1900*, p. 111.

⑥ Mr. Hay to Mr. Conger, March 15, 1900, *FRUS, 1900*, p. 110.

之事，中国若能照办，本国与各大国所约之事必能有成，否则势难成就。并恐欧洲各国不久仍行再贪中国地土，转致以后瓜分十八省，内地各省必将大乱，中国何以完全？……须知本国现欲中国按约办事之意，系较从前所执之意为尤坚。究之此意，不过欲使本国人得其按约应得之益，并于中国实为有益也。”①14 日，康格还将美国与各国关于门户开放政策往来文件，照会“嘱送”总理衙门。②

由此可见，相比于康格的个人立场，美国政府站在了一个更高的高度，倾向于将新推出的对华门户开放政策与平息义和团运动结合在一起，并以此作为未来美国政府处理中国问题的指针。而两者之间的立场差异，又会反过来影响到他们对待义和团运动本身的态度。这一点是我们在考察义和团运动过程中美国的反应时特别需要注意区别对待的，不可简单地将美国外交官的个人意见或政策建议等同于美国政府的整体立场或大政方针。

二、美国公使康格对京津义和团运动的反应

袁世凯出任山东巡抚后，义和团在山东的活动逐渐趋于缓和，自 1900 年的春夏之交开始向京津冀地区发展。进入 5 月之后，康格频频向美国政府报告局势进一步恶化。在 5 月 8 日写给国务卿的信函中，康格指出“山东的形势有了重大改善，但‘义和团’似乎正在向直隶蔓延”，“他们的恶意不是完全对着传教士，而且对准一般的外国人”，并认为“这毫无疑问是受到慈禧太后的两个重要军机大臣刚毅和徐桐的鼓动，他们对太后的影响超过任何其他官员，这两人都以仇视外人和外国思想著称”。③5 月 21 日，康格连发两道函电，报告直隶和北京附近的义和团快速蔓延，距离北京 40 里的村庄被焚毁，60 名教民被杀，称：“除非采取某种有力的行动，否则，所有的外国人都面临巨大危险，不但面临来自有目的的或有组织的攻击，而且还面临来自那些无知的、冲动的民众的暴力攻击。”④5 月 28 日，康格又电告国务卿：“义和团在蔓延，九个教民在霸州被残酷杀害，这场运动已演变为公开的叛乱。中国政府正在努力，但显然没有能力加以镇压，许多士兵并不忠诚。北京附近的一些桥梁和站台被烧毁，各使馆已加强保卫。”⑤6 月 3、4 日，康格连发 4 道函电，报告“形势进一步恶化”，“形势十分危急”，铁路、电线被毁，“我们很有可能被困京城”，“所谓义和团在蔓延和发展，不是指他们满足于迫害和屠杀当地教徒，而是指他们正在威胁传教士，攻击外国人，特别是那些在铁路部门工作的外国人”。清廷内部派系斗争十分紧张，在刚毅、徐桐、端王载漪及军队中一些排外派官员的影响下，“排外情绪弥漫全国，义和团得到许多官兵的同情和支持，不断壮大”。尽管 6 月 3 日清廷下谕派兵弹压解散义和团，但私底下称义和团为爱国者，命令军队不要向他们开火，而是与他们称兄道弟；清政府已没有能力也不愿镇压义和团。⑥7、8 日，又连发三封电报，希望美国政府同意他加入北京外交团，拜见光绪皇帝，宣布如清政府不能立即镇压义和团，恢复秩序，各国将自己采取行动，实现这一目的。在其中的一封电文中这样写道：更多的铁路被毁坏，保护的军队被撤走，中国政府日益无力；外国军队被迫保护铁路，俄国、英国和日本都已如此行动，在大沽的外国军舰已达 24 艘，只有美国没有参与。⑦

6 月 10 日，清政府任命载漪兼管总理衙门，礼部尚书启修、工部右侍郎溥兴、内阁学士兼礼部侍郎那桐在总理衙门大臣上行走，排外保守势力进一步掌控清廷朝政。11 日义和团开始大规模

---

① 《总署收美使康格照会》（光绪二十六年四月十一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 2656 页。

② 《总署收美使康格照会》（光绪二十六年四月十六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 2657 页。

③ Mr. Conger to Mr. Hay, May 8, 1900, *FRUS, 1900*, pp. 121–122.

④ Mr. Conger to Mr. Hay, May 21, 1900, *FRUS, 1900*, pp. 127, 129.

⑤ Mr. Conger to Mr. Hay, May 28, 1900, *FRUS, 1900*, p. 132.

⑥ Mr. Conger to Mr. Hay, June 3, 4, 1900, *FRUS, 1900*, pp. 139–142.

⑦ Mr. Conger to Mr. Hay, June 7, 8, 1900, *FRUS, 1900*, pp. 141–142.

涌入京城，日本使馆书记杉山彬在北京永定门外为董福祥部所杀，北京形势进一步恶化。康格在11日连发两道函电，对清政府的最新人事任免深感失望，认为这是十分不幸的，上述四位新任官员都是排外分子，特别是端王载漪更是以排外著称，是义和团的保护人，在他的军队里有许多拳民，因此不可能指望他对义和团采取镇压；这意味着迫害和攻击教士、教民及毁坏他们财物的行为必将继续，意味着贸易受阻，意味着所有外国人及其利益处于危险之中。在报告中，康格对北京最近局势的发展及使馆的处境深感焦虑："我们现在为正在途中的增援部队和我们自己感到焦虑。就现有警卫，我们可以抗击义和团、保护自己，但我们很难抗击义和团和清军的联合进攻。任何事都不能依赖中国军队，他们处于失控状态，并不遵守命令，正在从事抢劫和屠杀活动。今天日本使馆的一名书记官就在门口遭清军攻击，被揪出马车，遭残酷杀害。我在4日电文中所说的那种可能性现在已成为一种现实，北京已遭围困，与外部的通讯联系已被完全切断，我们只能依靠大沽口联军前来营救。"①15日，康格报告自11日发出函电以来，"我们完全被围困在使馆内，整个北京城都被一群放纵、凶恶的暴民控制，清政府没有采取任何努力加以制止"。②

在向美国政府报告义和团向京津蔓延、形势趋于恶化的同时，康格也加强了与清政府的交涉。5月7日，他派使馆翻译哲士（Cheshire）亲往总理衙门递交节略，控告拳民滋扰京内教堂，公然张贴告示，威胁洋人，要求清政府尽速查拿惩办，指出："如此情形竟有之于京城地面，实为意想不到……如不能将演拳一事速行实力禁绝，定必至如山东滋成大事"，"切不可等闲视之"。③18日，康格又亲往总理衙门，递交节略，对义和团在北京郊区等地蔓延深感不安："在两月以前尚无演拳之事，现在到处皆有，愈延愈广，若不设严法拿办匪首，解散演拳，将必滋成大事。"并表示如果局势不能缓解，将调派更多美国海军陆战队保护使馆安全。④20日，康格参加北京公使团会议，赞同由外交团团长21日递交联合照会，提出六项具体要求：一、凡参与义和拳活动的均予逮捕；二、凡为义和拳提供活动场所的所有人和监护人以及参与策划犯罪活动的，均作义和拳论处；三、对放纵义和拳的官员均予惩罚；四、凡企图杀人放火、谋财害命的首犯，均予处决；五、凡在目前骚乱中为义和拳提供帮助和指点者，均予处决；六、在北京、直隶及北方其他各省公布这些措施，以便人人知晓。最后，照会要求清政府"尽快给予令人满意的答复"。⑤25日，再派哲士至总理衙门递交节略，以义和团在京城的发展"较前尤为猖獗"，责问清政府"从彼日至今系用何法弹压办理，希即明以告我，以便转报本国"。⑥28日，康格参加下午5点紧急召开的公使团会议，并作为公使团代表，与英、法、俄三国驻华公使一道，连夜照会总理衙门，要求清政府同意各国增派使馆卫队，并提供火车交通运输。⑦5月30日，就发生在京城附近的霸州教案再次照会总理衙门，要求缉拿首犯，指责清政府未尽镇压义和团、保护教民之责，"纵偶有派兵前往何处之时，而兵丁与拳匪竟如熟识，彼此扳谈，决未查拿一匪，今果致酿此极可恶凶杀重案"。⑧次日，又致函总理衙门，要求清政府速派兵保护在通州的美国传教士和教堂，否则，"本国定必惟贵国政府是问"。⑨

---

① Mr. Conger to Mr. Hay, June 11, 1900, *FRUS, 1900*, pp. 144–145, 154.

② Mr. Conger to Mr. Hay, June 15, 1900, *FRUS, 1900*, p. 154.

③《总署收美翻译哲士面递节略》（光绪二十六四月初九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2655页；Memorandum of an interview between Mr. Cheshire and Wang Ching-mu, May 7, 1900, *FRUS, 1900*, pp. 124–125.

④《总署收美使康格面递节略》（光绪二十六年四月二十日）、《总署收美使康格函》（光绪二十六年二月二十三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2663–2664页。Mr. Conger to Mr. Hay, May 21, 1900, *FRUS, 1900*, pp. 128–129.

⑤ The Diplomatic Body to the Tsungli Yamen, May 21, 1900, *FRUS, 1900*, p. 129.

⑥《总署收美翻译哲士面递节略》（光绪二十六年四月二十七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2668–2669页。

⑦ Mr. Conger to Mr. Hay, June 2, 1900, *FRUS, 1900*, p. 133. 胡滨译：《英国蓝皮书有关义和团运动资料选译》，中华书局，1980年，第80页。

⑧《总署收美使康格函》（光绪二十六年五月初三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2677页。

⑨《总署收美使康格函》（光绪二十六年五月初四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2678–2679页。

6月2日，康格再次就顺天府属近日发生多起教案责问总理衙门："常云认真办理，请问日日有难为教民之案，将以是为办理认真耶？"①6月4日，就保定发生杀害传教士和教民事，督促清政府"立即电行该处大吏，必须设法用心实力妥为保护，免致滋成事端"。②6月7日，又以黄村美以美会教堂遭焚毁照会总理衙门，指责清政府办理不力，称"本大臣想此不遵王法之事，如中国政府不严拿该匪等正法，定必滋事不休；地方官若肯认真拿办所有实在为拳匪之犯，甚为容易"，要求多派军队前往保定弹压。③6月8日，致函总理衙门，要求清政府保护通州美国教堂、学堂及一切财产，"一俟地方平定，该教士等再行回通，方免危险"。④6月9、10两日，连发两道照会，要求清政府保护美国传教士在北京因躲避义和团而遗留下的教堂、学堂及一切财产及保定美国传教士的安全。⑤6月10日的照会中，以清政府不能有效保护外人，宣布自行保护在华美国人生命和财产安全："现因义和拳肆行滋扰，情势日迫，以致所有驻京各外国人均有性命之虞。本大臣惟有执定自行设法保护美人性命之权，相机行事。"⑥6月13日，又连续照会总理衙门，一是责备清政府听任义和团进京滋事，谓"兹闻拳匪欲进城，于凡无外国兵保护之处尽行焚毁，请问贵王大臣，此等情形何时方得止熄。数月中除拳匪无故焚毁外，其殴杀人命甚多，实属凶悍无比。从古迄今，籍载所列者未有如此残忍，直系行同野兽也"；⑦二是对清政府没有查拿前门外的义和团提出抗议，要求"赶紧设法拿捕拳匪，飞速弹压城内地方，俾得平安，是为至要"；⑧三是对清政府听任义和团拆毁丰台一带铁路提出抗议，要求"务须设法速通此路"。⑨14日，要求禁止中国军民于东交民巷使馆区行走。⑩16日，又迭次照会总理衙门，一是就美国在北京的教堂被焚毁殆尽，责备清政府未尽保护之责："本月初九日，本大臣曾因拳匪欲行滋事，函请保护在京美国各教堂，可惜虽有此请，贵国政府决不实力办理。现于京师辇毂之下，并有重兵，竟至除尚存有美国一教堂外，其余美教堂均被焚毁净尽，多多教民亦被拳匪杀毙，实属凶恶至极。……独不解于此事何为不肯全力弹压也。"⑪二是就15日晚有中国士兵开枪射击美国使馆士兵提出抗议，"请问贵国如此保护系有何意？贵国国家应自认此情节系为严重"，表示此事"不能他诿"，"所有各与国定必向中国国家追究此事底里"。⑫三是要求清政府立即关闭崇文门，以防止义和团进入城内："现在外城拳匪聚集甚众，将生大乱，事已紧急，是以径行函达贵提督速将崇文门刻即关闭，系为切要。"⑬

针对中外冲突趋于严重，16日总理衙门照会包括美国公使在内的各国公使，宣布根据上谕指示，将派兵保护使馆安全，询问康格清军以驻扎何处为宜；另表示如使馆眷属等须出京赴津，自应一体保护，但鉴于目前形势，建议暂行照常居住，"一俟铁路通行，再行酌商办理"。⑭康格显然对清军保护美国使馆并不放心，要求清军保持与使馆的距离，复照称："孝顺胡同已由本馆

① 《总署收美使康格函》（光绪二十六年五月初六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2679–2680页。
② 《总署收美使康格函》（光绪二十六年五月初八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2682页。
③ 《总署收美使康格函》《总署收美翻译哲士函》（光绪二十六年五月十一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2684、2685页。
④ 《总署收美使康格函》（光绪二十六年五月十二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2685页。
⑤ 《总署收美使康格函》（光绪二十六年五月十三日、光绪二十六年五月十四日）、《总署收美翻译哲士函》（光绪二十六年五月十四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2686–2688页。
⑥ 《总署收美使康格函》（光绪二十六年五月十四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2687页。
⑦ 《总署收美使康格照会》（光绪二十六年五月十七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2693页。
⑧ 《总署收美使康格函》（光绪二十六年五月十七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2694页。
⑨ 《总署收美翻译哲士函》（光绪二十六年五月十七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2694页。
⑩ 《总署收美使康格函》（光绪二十六年五月十八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2694页。
⑪ 《总署收美使康格照会》（光绪二十六年五月二十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2695页。
⑫ 《总署收美使康格照会》（光绪二十六年五月二十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2696页。
⑬ 《总署收美使康格（致提督）函》（光绪二十六年五月二十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2696页。
⑭ 《总署致美使康格照会》（光绪二十六年五月二十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2697–2698页。

拨有兵官带兵驻守，请行知中国所派巡逻美以美教会之兵，切嘱其须在该处所设木栅百步之外，以免晚间击拳匪时误及，并请嘱其不可在该处教会房屋甚近之处。”① 在17日与总理衙门大臣徐用仪、联元和户部尚书立山的晤谈中，康格也明确表示清军不可靠，“大多数时候他们与义和团一样坏”，美国必须派遣足够的兵力来京保护使馆的安全，履行清朝军队没有履行的职责，警告清政府不得攻击前往北京的美国军队，否则清政府将承担严重后果。②

但随着19日第四次御前会议上，慈禧太后受侵华联军攻占大沽炮台及列强要她“归政”伪照的影响，由倾向主和变为主战，清政府对各国公使馆的态度发生逆转。19日下午4点总理衙门照会康格及各国驻华公使，要求24小时内护送各使馆人员离京赴津：“中国与各国向来和好，乃各水师提督遽有占据炮台之说，显系各国有意失和，首先开衅。现在京城拳会纷起，人情浮动，贵使臣及眷属人等在此使馆，情形危险，中国实有保护难周之势。应请于二十四点钟内带同护馆弁兵等妥为约束，速即起行前赴天津，以免疏虞。”③

在接到清政府的这一照会要求后，康格起初似予配合，致函总理衙门，通报美国使馆人员情况：“本馆除护兵外，现有美国人一百一十人，必须用车一百辆送往天津，请贵衙门即为备办差送来馆，以便前往是荷。”④ 但北京公使团连夜召开会议，对清政府的这一决定表示“甚为诧异之至”，当即复照总理衙门，要求缓期实行，待联军入京后偕行护送，并约明日上午9时面商。⑤20日公使团还照会总理衙门，表示联军攻占炮台“此举原系暂行，而丝毫无意欲侵中国境土，在各使臣深愿尽其本职，将此事和衷办理”，待联军到京后“应仍退还中国”。⑥ 但还未等接到总理衙门的回复，20日早上8点公使团会议后，德国公使克林德（Baron von Ketteler）不听其他外交官的劝阻，坚持亲自前往总理衙门交涉，结果在崇文门大街被清军击毙，这一事件又改变了清政府的决定。事发后，总理衙门即照会公使团，同意公使团展缓离京要求：“查昨日照会各国大臣于二十四点钟内出京，原因京城地面匪徒滋扰，恐有保护难周之虑，惟京城外一带现亦有不靖，各国大臣眷属丁幼同行，亦恐或有疏虞。来照既称万难于二十四点钟之内备办行装，自可从缓再行商办。”并对克林德之死婉转表示遗憾：“中国现与各国久已敦睦无嫌，今因民教相仇之故，竟至出此情形，实非意计所及。”同时通报因“近日人心浮动，各国大臣由馆至署，沿途或受惊恐，本爵大臣等于心转觉不安，况本爵现在西苑宿卫，亦实难于分身”，不能安排公使团代表来署晤谈，但表示十分愿意就保持中外“和美”局面与各国会商：“来照殷殷以意欲和美为言，实为保全敦睦要义，本爵大臣等极所乐闻，即望将各国命意所在明白见示，以便会商办理。”⑦

由于慈禧太后已作出与列强开战的决定，自20日始，总理衙门与公使馆的磋商即告中断，美国驻华公使馆与其他国家使馆卫队便一道进入与清军断断续续的战斗中。其间，清政府也曾继续多次提出护送使馆人员移往天津的建议和要求，康格则与其他国家外交官采取一致立场，一直予以拒绝，认为清政府“安排那些每天射击我们的官兵护送我们移往天津”，这无疑是一个“伏击我们的计划”。在8月17日写给国务卿的报告中，康格详细叙述了6月20日至8月14日被围期间使馆卫队与清军的战斗情况，报告在与清军的作战中各使馆卫队总计有65人被击毙，受伤135人，另有7名儿童死于疾病；其中美国海军陆战队员死亡7人，受伤17人，因病死亡

---

① 《总署收美使康格照会》（光绪二十六年五月二十一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2698页。

② Memorandum of an interview had at the United States legation, June 17, 1900, *FRUS, 1900*, pp. 152–153.

③ 《总署致美使康格照会》（光绪二十六年五月二十三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2699页。

④ 《总署收美使康格函》（光绪二十六年五月二十四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2700页。

⑤ 《总署收领衔日使葛络干照会》（光绪二十六年五月二十四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2699–2700页。

⑥ 《总署收领衔日使葛络干照会》（光绪二十六年五月二十四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2700页。

⑦ 《总署给领衔日使葛络干照会》（光绪二十六年五月二十四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2701页。

的儿童 1 人，“而中国人的伤亡则是我们的十倍”。除人员伤亡外，比利时、奥地利、意大利、荷兰和法国公使馆被焚；邮局和三家外国银行、所有海关官员的馆舍及除北堂之外的所有教堂全部遭毁。在遭围困期间，“清政府假装向我们及世界表示他们在保护我们，并为我们提供食物等供应，一次为我们提供少量的西瓜、黄瓜和西红柿，另一次为我们提供了三袋面粉。清政府虽然答应我们挂停战旗帜开设市场，以便我们可以购买一些鸡蛋、水果和鲜肉，但被清军开枪阻止”。康格认为，清军围攻使馆的目的是要逼迫所有外国人离开中国。①

在向清政府交涉的同时，康格还一再建议和催促美国政府派军队进行武力施压。5 月 17、18 日，康格接连两次致电美国亚洲海军指挥官坎卜夫（Kempff）少将速调军舰来大沽口，指出除非中国政府采取比目前更为有力的措施，否则对传教士和中国政府来说，形势会变得十分严峻；有一艘或更多的军舰出现在大沽口附近将对清政府产生影响，并且也是急需的。②26 日，致电国务院，请求授权与海军少将商议派兵保护使馆，并获批准。③5 月 31 日晚 8 点，50 名美国海军陆战队员抵达美国使馆，加强对使馆的保卫。④6 月 5 日康格致电美国政府，请求派遣更多美国军舰进驻大沽。⑤

三、美国政府的解救使馆行动与外交

对于京津地区外国人遭遇的危机，美国政府一方面根据美国驻华外交官的报告和请求，采取军事行动，派出军队，解救使馆，但同时在外交上坚持执行对华门户开放政策，希望早日恢复秩序和和平，维护中国行政和领土的完整，不愿与列强采取联合或一致行动。对于康格加入北京外交团与列强采取联合行动，海约翰在 6 月 8 日的电文中仍持保留态度，强调“采取独立行动保护美国利益”，“如有必要，才可与其他国家代表采取可行的、临时的联合行动”。⑥ 在 9 日的电文中，海约翰虽然勉强表示同意，⑦ 但第二天便致电康格，要求“今后绝不可做任何与你的固定指示相矛盾的事情”，声明“美国的在华政策仅仅在于保护美国利益，尤其是保护美国公民和使馆”，“绝不会有任何的联盟”，⑧ 再次强烈表达了美国不愿与其他列强联合进行侵华战争的愿望。同日，向日本驻美公使也表达了同样立场。⑨ 根据美国政府的指示，在 6 月 16 日联军讨论攻占大沽炮台的军事会议上，美国海军少将坎卜夫就坚决执行美国政府的指示，拒绝参与，声称他“未被授权向一个与我国保持着和平的国家发动任何战争行为”，也拒绝参加联军对塘沽车站的占领，表示他“不能参加对中国政府财产的占有”。麦金莱（William Mckinley）总统的理由是“我们并未同中国作战，一个敌对性的示威可以促成排外分子的团结，并加强义和团对所派救援纵队的反抗”。⑩

---

① Mr. Conger to Mr. Hay, August 17, 1900, *FRUS, 1900*, pp. 162–167. 按：关于清政府组织清军围攻使馆的动机，是一个有待进一步考察的问题，目前国内学界有两种说法：一派认为是以慈禧太后为首的守旧排外官僚为实现废帝立储夙愿而策划的一个阴谋；另一派则认为是为了达到逼迫列强同意停止战争的目的。

② Mr. Conger to Kempff, May 17, 18, 1900, *FRUS, 1900*, p. 127.

③ Mr. Conger to Mr. Hay, May 26, 1900; Mr. Hill to Mr. Conger, May 26, 1900, *FRUS, 1900*, pp. 131–132.

④ Mr. Conger to Mr. Hay, June 2, 1900, *FRUS, 1900*, p. 132.

⑤ Mr. Conger to Mr. Hay, June 5, 1900, *FRUS, 1900*, p. 142.

⑥ Mr. Hay to Mr. Conger, June 8, 1900, *FRUS, 1900*, p. 143.

⑦ Mr. Hay to Mr. Conger, June 9, 1900, *FRUS, 1900*, p. 143.

⑧ Mr. Hay to Mr. Conger, June 10, 1900, *FRUS, 1900*, p. 143.

⑨《驻美锅岛临时代理公使致青木外务大臣函（电报）》（6 月 9 日），路遥主编：《义和团运动文献资料汇编·日译文卷（日本外交文书）》，山东大学出版社，2012 年，第 220–221 页。

⑩ 马士：《中华帝国对外关系史》第 3 卷，张汇文等译，上海书店出版社，2000 年，第 221 页。William R. Braisted, *The United States Navy in the Pacific, 1897–1909*, University of Texas Press, 1958, pp. 89–92.

但需要指出的是，美国这种为避免被其他国家自私政策所利用而拒绝联合军事行动的做法，在当时很难实现。一则中国方面难以将美军与其他列强的军队区别对待，虽然美军没有参与 17 日的大沽之战，但停泊在大沽口外的美国“莫诺卡西”（Monocacy）号恰恰最先遭清军流弹炮击。二则离开列强联军的合作，美国当时并不具备单独实行军事行动的实力。三则美军的独立行动既要冒被其他列强视为“背叛”而遭到孤立的危险，同时又被美国国内目为不负责任而承受巨大舆论压力。[①] 因此在“莫诺卡西”号遭炮击后，美国方面就不再严格执行避不合作政策。在联军夺取炮台次日（18 日），坎卜夫少将即将清军的炮击看作对美军的战争，声称“实际已处于战争状态”，命令舰长怀斯（Frederick Wise）有必要与列强军队合作，进行回击，由怀斯率“莫诺卡西”水兵接替调往大沽炮台的日军，驻防大沽火车站，为美军和联军的军事行动提供运输保障。[②]19 日又指示瓦勒（Littleton Waller）少校率领美国海军陆战队第一团的部分士兵参加联军救援天津的军事行动，并于 23 日最先进入天津紫竹林租界。在这一军事行动中，美军亡 3 人，伤 13 人。接着，又配合联军攻下东机器局和西机器局。[③]

美国政府也在大沽之战后对避不合作政策做了调整。6 月 18 日，代理海军部长海克特（Hackett）电令坎卜夫必须“让海军部了解列强的联合讨伐或其他远征计划，以便美国政府承担起与其利益相符的义务”，明确指示他“可与其他列强军队临时联合行动，以保护所有美国人的利益”。[④] 麦金莱总统也要求坎卜夫就美军在大沽之战中的表现作出解释，并因此改派刚刚亲历古巴战争的沙飞（Adna R. Chaffee）将军前往中国，担任美军指挥官，同时从菲律宾增派美国陆军步兵团前往中国参战。[⑤]7 月 1 日，得知德国公使克林德于 6 月 20 日被清军杀害后，国务卿海约翰在写给他儿子的一封家信中惊呼“这几乎是我一生中呼吸到的一场恐怖的战争气息”，并发函给当时还在老家俄亥俄州的麦金莱总统，建议立即举行内阁会议。[⑥] 也就在同一天，美国政府命第六骑兵团从美国本土旧金山开赴中国，后又征求坎卜夫的意见，作出从菲律宾和美国本土派遣总计 1 万名美军的决定。[⑦] 针对 7 月 2 日法国政府的对华采取联合军事行动的照会，麦金莱政府也做了积极响应，除 7 月 3 日向德、英、法、俄、意和日本等六国发布第二次门户开放照会、协调列强对华政策外，还于同日单独照会法国，重申第二次门户开放照会内容，同时赞同法国联合军事行动的建议，应允指示美国在华海军指挥官就所需军队人数及各国应派军队份额与各国指挥官协商，表示“总统所决定的本国政府的政策与态度，从本质上来说与贵国政府的观点是一致的”。[⑧]

根据美国政府的最新指令，自菲律宾启程的里斯库姆（Emerson H. Lisum）上校率领的第九步兵团于 7 月 6 日到达大沽后，就参加了联军发动的攻打天津战役，并由于初来乍到不熟悉战场地形，在 13–14 日的战斗中遭受重大伤亡，阵亡 17 人，伤 71 人；里斯库姆上校本人也被清

---

① 有关美国国内舆论反应，参见 Marilyn B. Young, *The Rhetoric of Empire: American China Policy, 1895–1901,*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8, pp. 154–155.

② Marilyn B. Young, *The Rhetoric of Empire: American China Policy 1895–1901*, p. 151.

③ William R. Braisted, *The United States Navy in the Pacific*, *1897–1909*, pp. 91–92. Report of the consul to the Assistant Secretary of State, July 16, 1900, *FRUS 1900*, pp. 271–272.

④ Hackett to Kempff, June 18, 1900, 转引自 Marilyn B. Young, *The Rhetoric of Empire: American China Policy, 1895–1901,* p. 152. William R. Braisted, *The United States Navy in the Pacific*, *1897–1909*, p. 90.

⑤ William R. Braisted, *The United States Navy in the Pacific*, *1897–1909*, pp. 90, 105.

⑥ Mr. Hay to “My Dear Boy”, July 1, 1900, *John Hay Papers,* microfilm.

⑦ Kempff to Long, July 7, 1900, 转引自 William R. Braisted, *The United States Navy in the Pacific*, *1897–1909*, pp. 106–107. 按：截止 8 月底，抵达中国的美军实际为 6300 人。

⑧ Mr. Hay to Mr. Thiebaut, July 3, 1900, *FRUS, 1900*, pp. 318–319.

军击毙。[1] 在整个天津战役中，美军伤亡 150 人。[2] 随后，美国也参与了联军对天津的占领和管理。在 7 月 30 日列强成立的天津临时政府中由田夏礼（Charles Denby Jr.）和丁家立（Charles Tenney）分别担任秘书长和中文秘书，派出 100 名士兵参与治安部队。[3]11 月 14 日，天津临时政府委员会为体现公平，避免列强间的矛盾，在原俄英日三名委员基础上增补德美法三国委员，美国指派福脱（Morris Foote）少校出任委员。[4]

美军新任指挥官沙飞于 7 月 30 日到达天津后，也积极推动联军出征北京，解救被困公使团和其他外国人。在 8 月 1 日和 3 日召开的各国指挥官联席军事会议上，沙飞与英军指挥官盖斯里（Alfred Gaselee）和日军指挥官山口一道极力主张尽快出兵，促使俄德两国指挥官改变在出兵日期上的迟延态度，使会议做出 4 日进军北京的决定。[5] 为使这一决定得以顺利落实，美国还在联军指挥官问题上迁就俄德两国的要求，同意由德军将领出任联军最高统帅，向德国表示“美国政府非常愿意获得像瓦德西这样一个杰出并富有经验的将领担任联合军事行动的指挥”，已指示在华美军指挥官在联军的军事行动中“就各国军队的共同方向与其他指挥官保持一致”。[6] 在进军北京过程中，美军与日军、英军构成一组。在这组联军中，以日军人数最多，近 1 万人。美军在 8 月 6 日杨村战斗中发挥了比较重要的作用，有 9 名美军被击毙，64 人受伤。[7]8 月 14 日午后，美军随联军一道攻入北京城，美军伤亡很少，仅 9 伤 1 亡。[8] 当日，康格即电告美国政府：各使馆因援救军的到来而得救，他们轻松进城。[9]

在派兵参与联军侵华军事行动的同时，美国政府在对华政策上并没有陷入歇斯底里，仍坚持执行门户开放政策，并结合中国国际形势的变化，将门户开放政策由维护中国境内贸易的自由均等，扩大到维护中国行政和领土的完整，同时将战争严格局限于平息排外运动，解救驻外使馆，恢复秩序与和平目标上。为响应法国 7 月 2 日的照会建议，以及上海方面的“东南互保”倡议，[10]7 月 3 日海约翰照会德、英、法、俄、意、日六国，发出第二次门户开放政策倡议，声明：“我们坚持 1857 年所提出的政策，即与中国保持和平，促进合法贸易，以及根据条约规定的治外法权和国际法所保证的一切手段保护我国公民的生命财产。倘若我国公民遭受迫害，我们会要求肇事者承担最大的责任。总统的目的过去是，现在依然是与各国一致行动：第一，打通与北京的联系，并营救那些处于危险中的美国官员、教士及其他美国人；第二，对于那些在中国各地的美国人的生命财产尽力保护；第三，维护和保障美国的一切合法利益；第四，协助防止骚乱向帝国其他省份蔓延，并防止此类灾难重新发生。”美国谋求一项能给中国带来持久安全与和平的解决办法，即“维护中国的领土和行政实体，保护条约和国际法赋予各友好国家的一切权利，并为世界各国保卫与中华帝国各个地区进行平等与公平贸易的原则”。[11] 与第一次发布门户开放政策照会迟迟没有通知中方不同，这次海约翰在 7 月 18 日就照会中国驻美公使伍廷

---

① 马士：《中华帝国对外关系史》第 3 卷，第 260 页。Report of the consul to the Assistant Secretary of State, July 16, 1900, *FRUS, 1900*, p. 272.

② 佛甫爱加来、施米侬：《庚子中外战纪》，刘翘翰、程瞻洛译，中国史学会主编：《义和团（三）》，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 年，第 303 页。按：整个天津战役联军伤亡共 900 人。

③ 倪瑞英等译：《八国联军占领实录・天津临时政府会议纪要》上册，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4 年，第 3 页。

④ 倪瑞英等译：《八国联军占领实录・天津临时政府会议纪要》上册，第 81 页。

⑤ Aaron. S. Daggett, *American in the China Relief Expedition*, Hudson−Kimberly Publishing Company, 1903, pp. 52−58.

⑥ Mr. Adee to Mr. Jackson, August 10, 1900, *FRUS, 1900*, p. 331−332.

⑦ Aaron. S. Daggett, *American in the China Relief Expedition*, p. 68.

⑧ Aaron. S. Daggett, *American in the China Relief Expedition*, p. 92.

⑨ Mr. Conger to Mr. Hay, August 14, 1900, *FRUS, 1900*, p. 160.

⑩ 关于法国与美国门户开放政策的关系，参见葛夫平：《法国与门户开放政策》（《中国社会科学》2019 年第 4 期）一文。“东南互保”与美国第二次门户开放照会的关系详见下文论述。

⑪ Mr. Hay to Mr. Herdliska, July 3, 1900, *FRUS, 1900*, p. 299.

芳，通报清朝政府："美国政府赞成维护中国领土和行政完整的立场和态度在我们 7 月 3 日的循环照会中已得到充分清晰的阐述，我们仍将坚持这一态度，并且坚信其他所有列强也是持相似的观点。"① 此外，在答应美军加入联军进攻北京的同时，美国政府也向其他列强声明："美军加入联军的目的是要达到 7 月 3 日美国政府在给各国照会中所宣布的那些目标"，并将"维护美军作为一个独立单位的完整性"。②

同时，麦金莱政府通过外交途径积极了解美国驻华使馆的真实情况，以为美国进一步行动的根据。为确定康格等使馆人员是否安全，7 月 11 日海约翰通过伍廷芳向康格发送一封密码电报，要求"通过传信人发送消息"。③7 月 16 日，康格在收到并研究这封电报后，写了一封对清政府不利的密码回电，称："一个月来我们被围困在英国使馆，遭受中国军队的枪击和炮轰，只有尽速营救才能避免杀戮。"7 月 20 日，海约翰收到这封电文后，为确定电文是否出自康格本人，21 日又通过伍廷芳致电康格："信件收到。真实性受到怀疑。为此，请回答你姐妹的名字。报告中国政府的态度和立场。"康格在 21 日复电中报出他妹妹的名字，并报告自 16 日与清政府达成协议后已没有战斗，使馆有足够的食物，但只有少量的弹药，希望尽速营救。④ 同时，上海方面的清朝官员也通过伍廷芳向美国政府及时通报北京方面对驻外使节所采取的保护措施及他们的真实情况。21、23 日，伍廷芳根据刘坤一来电，先后两次向美国政府通报 7 月 17 日清政府就德国公使被杀事件颁布的上谕，表示清政府已采取严格措施保护所有外交使节，他们都未受到伤害。⑤ 在确定使馆人员的安全之后，海约翰接着便进一步指示美国驻上海总领事古纳（John Goodnow）与清政府任命的议和大臣李鸿章以及盛宣怀等官员交涉，并直接通过伍廷芳敦促清政府，尽快恢复使馆与外界的通讯，宣告恢复各国外交官与本国政府的通讯自由及消除对外交人员生命和自由的威胁，这是和谈的前提条件；并要求清政府与前往营救使馆的联军合作，否则，清政府将为他们的行为承担严重责任。⑥ 在美国政府的交涉下，8 月 5 日清政府发布上谕，终于同意恢复外国驻华外交官与各国政府之间的明码电报通讯。⑦ 这一结果在当时具有特殊意义，正如伍廷芳在写给海约翰的函件中所说，这不但表明了清朝官员的"良好诚意"，显示他们并不像欧洲一些杂志所抨击的那样，而且对消除美国公众的疑虑和不信任也会产生广泛和强烈的影响。⑧

本着对华门户开放政策，美国政府对清政府的调和请求也持积极态度。7 月 17 日，清政府向美法德三国发出国书，请求"排难解纷"，希望议和。其中致美国的国书称："大清国大皇帝问大美国大伯里玺天德好。中国与贵国交好已久，深知贵国专意通商，彼此毫无顾忌。中国近因民教相仇，各国疑朝廷袒民嫉教，遂有攻占大沽炮台之事，于是兵连祸结，时局益形纷扰。昨接使臣伍廷芳电奏，知贵国慨念邦交，近事深蒙垂念，曷胜感佩。今中国为时势所迫，几致干犯众怒，排难解纷，惟贵国是赖。为此开诚布臆，肫切致书，惟望大伯里玺天德设法图维，执牛耳以挽回时局，并希惠示德音，不胜急切翘企之至。"⑨ 清政府这份希望美国调和的国书于 7

---

① Mr. Hay to Mr. Conger, July 11, 1900, *FRUS, 1900*, p. 279.

② Mr. Adee to Mr. Jackson, August 10, 1900, *FRUS, 1900*, pp. 331–332.

③ Mr. Hay to Mr. Conger, July 11, 1900, *FRUS, 1900*, p. 155.

④ Mr. Conger to Mr. Hay, July 16, 21, 1900; Mr. Hay to Mr. Conger, July 21, 1900, *FRUS, 1900*, p. 156.

⑤ Memorandum left at the Department of State by the Chinese Minister, July 21, 23, 1900, *FRUS, 1900*, pp. 280–281.

⑥ Mr. Hay to Mr. Goodnow, July 30, August 1, 1900; Mr. Hay to Mr. Wu Ting-fang, August 1, 1900; Mr. Wu Ting-fang to Mr. Hay, August 1, 1900; Mr. Goodnow to Mr. Cridler, August 2, 1900, *FRUS, 1900*, pp. 260–264, 281–282.

⑦ Mr. Cridler to Mr. Goodnow, August 8, 1900; Memorandum delivered by the Chinese minister, August 8, 1900, *FRUS, 1900*, pp. 264, 283.

⑧ Mr. Wu Ting-fang to Mr. Hay, August 3, 1900, *FRUS, 1900*, p. 282.

⑨《致美国国书》（光绪二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故宫博物院明清档案部编：《义和团档案史料》上册，第 329 页。Translation of a cablegram received by Wu on July 20, 1900, *FRUS, 1900*, pp. 293–294.《总署致美使康格照会》（光绪二十六年六月二十三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 2709–2710 页。

月 19 日由上海道台翻译电送驻美公使伍廷芳。23 日麦金莱总统回致国书，做了积极表态，明确表示“美国政府和人民对中国除了希望正义和公平以外别无他求”，“我们派军队到中国的目的，是营救处于严重危险中的美国公使馆，同时保护那些旅居中国并享有受条约和国际法保护权利的美国人的生命财产”，只要清政府不怂恿和赞助义和团的排外行动，满足以下三个条件：公开证实外国公使是否在世及其状况；让各国外交使节能直接、自由地与各自的政府取得联系，排除威胁他们生命和自由的一切危险；与外国援军进行联系，以保证在解救公使馆、保护外国人和恢复秩序方面彼此合作，美国政府“相信对于和平解决这次动乱引发的所有问题，各国将不会存在任何障碍；美国政府在取得其他国家的同意后，将乐于以此目的为陛下进行友好的斡旋”。[①]7 月 27 日，又派遣美国国务院远东问题专家柔克义（William W. Rockhill）作为美国特使前往中国，指示以 7 月 3 日的照会及 23 日美国总统致清政府的国书作为指导。[②]

对于两江总督刘坤一、湖广总督张之洞联络南方各省督抚发起“东南互保”活动，倡议列强共同维护东南和平局面，不派军舰进入长江流域，美国政府也给予积极响应和支持。6 月 21 日，张之洞致电伍廷芳：“素闻美人仗大义持公道，不肯乘人之危，以众陵寡，是以此次大沽之役美舰未肯开炮，不胜感佩。特请转达美总统及外部，恳其与各国切商保全东南大局，不可遽派船入江，弟与刘岘当力任保护，认真弹压匪徒，断不容稍滋事端。”[③] 次日早上伍廷芳即拜见海约翰转达此意，后者当天便通报美国总统，随即照会伍廷芳：“美国总统对此表示欢迎，只要各总督维持辖境内的秩序并保护外国人的安全，美国无意派军队进入这些省份；我已将各省总督的保证及我的复照转达美国驻伦敦、巴黎、柏林、圣彼得堡和东京的外交使节。”[④]25 日，在收到 23 日由两广总督李鸿章、两江总督刘坤一、湖广总督张之洞、山东巡抚袁世凯、安徽巡抚王之春、湖南巡抚俞廉三联署发出的东南互保声明英文译件后，海约翰也于当天复照伍廷芳，再次表态予以支持，并建议清朝政府与列强合作，尽速采取措施，扑灭北方义和团运动。[⑤]27 日，又致电指示美国驻华领事负责与各省督抚商议“互保”各项事宜，[⑥] 并照会通报伍廷芳。[⑦] 事实上，美国政府 7 月 3 日发布的第二次门户开放政策照会既是对法国 7 月 2 日照会的答复，也是对刘坤一、张之洞发起的“东南互保”倡议的一个回应。7 月 2 日，美国政府就向法国及其他列强发布了一个支持东南互保的照会，宣告美国政府已命令军队不进攻华中华南各省，只要这些地方当局维持秩序、保护外人生命和财产安全。[⑧] 在 7 月 3 日第二次门户开放政策照会中，美国政府也表达了同样的意思，指出：“我们认为北京事实上已处于一种无政府状态，因而权力和责任实际上已移归各省地方当局。只要他们不公开与叛乱者勾结，并行使权力保护外国人的生命财产，我们就认为他们代表着我们所要与之保持和平友好的中国人民。”[⑨]

需要特别指出的是，在北京使馆遭围困期间，美国政府与清朝政府的外交联络主要通过东南地方督抚和清朝驻美公使伍廷芳这一渠道。这一外交孔道中和了美国驻华公使康格提供的片面信息及欧美舆论界的一些夸大不实渲染，为美国政府了解中国国内实情，缓解政府和公众的焦虑，

---

① Mr. Hay to Mr. Wu Ting-fang, July 23, 1900, *FRUS, 1900*, pp. 294–295.

② 《海致柔克义函》（1900 年 7 月 27 日），天津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编：《1901 年美国对华外交档案》，齐鲁书社 , 1984 年，第 9–10 页。

③ 《致华盛顿伍钦差》（光绪二十六年五月二十五日未刻发），《张之洞全集》第 10 册，河北人民出版社，1998 年，第 8008 页。

④ Mr. Hay to Mr. Wu Ting-fang, June 22, 1900, *FRUS, 1900*, p. 274.

⑤ Mr. Hay to Mr. Wu Ting-fang, June 25, 1900, *FRUS, 1900*, p. 276.

⑥ Mr. Mr. Goodnow to Mr. Hay, June 28, 1900, *FRUS, 1900*, p. 248.

⑦ Mr. Hay to Mr. Wu Ting-fang, June 27, 1900, *FRUS, 1900*, p. 276.

⑧ Mr. Hay to Mr. Porter, July 2, 1900, *FRUS, 1900*, p. 312.

⑨ Mr. Hay to Mr. Herdliska, July 3, 1900, *FRUS, 1900*, p. 299.

维持中美和平外交关系，起到了十分积极的作用，海约翰当时就曾对此表示肯定和感谢。①

四、美国政府与和约谈判

在八国联军进军北京之际，清政府就将与列强的和谈提到议事日程。8 月 7 日，清政府颁布上谕，任命两广总督李鸿章为全权大臣，即日电商各国，并由总理衙门当日照会康格。②8 月 12 日上午 10 时 15 分，伍廷芳又向美国政府直接转达清政府这一任命，并请求美国停止敌对行动，海约翰当日下午便复函表示认可和支持："美国政府欣悉李鸿章伯爵被任命为与各国谈判的全权大臣，美国方面将本着继续保持两国间迄今存在的友好关系的愿望开始这次谈判"，并提出和谈和停止敌对行动的条件是"允许一支足够的部队组成援军不受干扰地进入北京"。③

八国联军攻占北京后，李鸿章于 8 月 19、21 日代表清朝政府致电中国驻外公使，请求各国立即停战并派代表举行谈判，美国政府对此也表示愿意配合。22 日代理国务卿艾地复函伍廷芳，虽然对清政府在外国联军进军北京、营救公使馆过程中没有提供协助有所不满，但同时明确表示"本政府仍然准备欢迎任何停火建议并邀请其他各国参加"，一旦清政府做到确保首都的安全并在北京及中国其他地方实行有效的停战，"美国就准备派代表同其他与美国利益相近的国家的代表以及中华帝国有权威的、能负责任的政府代表一起，实现我们在 1900 年 7 月 3 日致各国的通告照会中所宣布的目的"。④

与此同时，美国政府不赞同一些列强（主要是英国和德国）对李鸿章作为清政府和谈全权代表前来北京举行和谈予以抵制，并在他抵达大沽后禁止上岸与中国当局取得联系的做法，⑤艾地为此于 8 月 24 日致电美国驻外使节，指示他们转告各驻在国政府，美国在这个问题上与俄国持一致立场，反对各国在华外交代表和军队采取这种行动："为了和平，为了使各国对中国的各项正当要求能有效的提出，重要的是使中国全权大臣能与他本国的政府和军队统帅取得联系，他们的行动对实现我在 22 日给你们的电报中所要求的停战将是必要的。"⑥为了促成和谈，美国政府对清政府提出的由美军为李鸿章从天津前往北京提供保护的请求也予以接受，9 月 12 日艾地复函伍廷芳，表示"美国政府愿意在美国军队力所能及的范围内，采取各种适当的方式，为李伯爵赴京提供方便，并将这样命令它的军队将领"。⑦在 17 日接到伍廷芳关于清政府任命庆亲王奕劻和李鸿章为全权大臣、希望美国电令美国驻华公使尽快举行谈判的照会后，21 日艾地即作出正式答复，对奕劻和李鸿章的全权代表资格予以承认，并授权康格与二人取得联系。⑧

在接下来列强间关于议和大纲的谈判过程中，美国对中国的态度相比其他列强也更为友善。9 月 30 日和 10 月 4 日，法国照会各国，提出与清政府和谈的六个条件：惩罚由各国驻北京使节指定的主要罪犯；维持武器禁运；对各有关国家、团体及个人给予相应的赔偿；在北京设立一支永久性的使馆卫队；拆除大沽炮台；对北京至天津道路上的二三个据点实行军事占领，强调

---

① Mr. Wu Ting-fang to Mr. Hay, August 3, 1900, *FRUS, 1900*, p. 282.

② The Tsungli Yamen to Mr. Conger, August 7, 1900, *FRUS, 19*00, p. 187.

③《国务卿致中国公使的备忘录》(1900 年 8 月 12 日),《1901 年美国对华外交档案》，第 11 页。

④《代理国务卿致中国公使的备忘录》(1900 年 8 月 22 日),《1901 年美国对华外交档案》，第 12–13 页。

⑤ 有关联军特别是英、德两国抵制李鸿章前来和谈一事，可参见李德征等:《八国联军侵华史》，山东大学出版社，1990 年，第 284–296 页。

⑥《代理国务卿致美国驻柏林、维也纳、巴黎、伦敦、罗马、东京和圣彼得堡外交使节的电报》(1900 年 8 月 24 日),《1901 年美国对华外交档案》，第 16 页。

⑦《国务卿致中国公使的备忘录》(1900 年 9 月 12 日),《1901 年美国对华外交档案》，第 21 页。

⑧《代理国务卿致中国公使的备忘录》(1900 年 9 月 21 日)、《代理国务卿致俄国驻美代办的备忘录》(1900 年 9 月 21 日),《1901 年美国对华外交档案》，第 22–23 页。

“从中国政府那里获得对过去事件的适当赔偿和对将来的确实保证”。[①] 对法国这两道照会，美国国务卿海约翰多有保留意见。为防止一些列强在会谈过程中提出违背中国领土和行政完整的侵略要求或行动，10 月 22 日，海约翰再向各国发出第三次门户开放政策照会，明确表示列强的议和条件要以恪守门户开放政策为前提：“我们对法国政府的上一次外交文件的答复是，本政府相信，如果各国在最初宣言中一致声明，他们决心维护中国的领土完整和行政统一，决心为中国也为他们自己保护中华帝国和全世界之间开放和平等的通商利益，那么，法国在其建议条款中所期望的那种结果，即对中国皇帝和政府的决断施加有利的影响，就一定会得到增强。”[②]

具体而言，在惩凶问题上，美国政府虽然与其他列强一致，主张须对庚子事件中怂恿和支持义和团排外运动的中央和地方官员加以严惩，声称美国政府从一开始就宣布“任何侵犯在中国的美国公民及其利益的肇事者应承担最大的责任”，[③] 并指示美国驻华公使监督并汇报“祸首是否正确无误和令人满意地列入了该谕旨的名单，所提出的处罚是否与所犯罪行的轻重相符，用何种方法使各国确信这些惩处已经执行”；[④] 但另一方面，美国对惩凶问题的态度又较其他列强温和，对列强在这个问题上的不当或过分要求多有纠正。其一，主张惩凶问题应交由清朝政府执行，反对交由列强执行：“作为对所受侵害的赔偿和对今后的儆戒，最有效的惩罚措施是由帝国最高当局自己去罢黜和惩办肇事者；应当先给中国一个这样做的机会，从而使它在世界面前恢复自己的名誉，只有这样，对中国才算是公道的”。[⑤] 其二，说服列强放弃将清政府不折不扣执行外交团的惩凶要求作为和约的第一款和最后通牒，也反对在联合照会中使用与最后通牒意义相同的“不可更改”一词，以免“导致谈判的失败”，建议要顾及清政府实际能否执行；只是当其他列强都赞同在联合照会中保留“不可更改”一词，同时英国政府提出了一个“没有任何参与联合军事行动的权力”的修正案情况下，为避免造成无限期的拖延和谈判的可能失败，海约翰做出妥协，授权康格“再次阐述本政府的意见之后，在照会上签字”。[⑥] 其三，在确定需要予以惩办的地方官员及其他人员名单时，美国赴华专使柔克义奉行麦金莱总统有关“反对任何更多的流血和敦促采取克制政策”的训令，说服各国代表将原拟判处死刑的官员由 10 人减为 4 人，对其他人员的惩处亦作了不同程度的减轻。[⑦]

其次，对法国两次照会中提出的一系列严重损害中国主权的和谈条件，美国也多持保留意见。海约翰在 10 月 10 日致法国政府的复照中明确表示：对输入武器的禁令不能理解为永久性的；美国政府在未经立法部门授权以前，不能对组建常驻公使馆的卫队和军事占领京津沿线重要据点等问题“做任何永久性的保证”；在未收到有关中国局势的进一步报告之前，美国政府对拆除大沽炮台一事将持保留意见。[⑧] 之后，海约翰将美国政府的这一立场告知康格。[⑨] 在接下来讨论和约条款的过程中，美国对上述内容均持消极态度。在实行武器禁运问题上，美国对“是否有利”和“是否得当”表示“怀疑”，认为“这是一个很不令人满意的解决办法”；在禁运年

---

① Delcassé aux Ambassadeurs de la République française à Londres, à Berlin, à Vienne et près S. M. le Roi d’Italie, et au Ministre de France à Tokyo, 30 septembre 1900, *Documents Diplomatiques, Chine, 1899–1900*, p. 174；《法国驻美代办致国务卿的备忘录》（1900 年 10 月 4 日），《1901 年美国对华外交档案》，第 26–27 页。

② Mr. Hay to Mr. Herdliska, October 22, 1900, *FRUS, 1900*, p. 307.

③ 《代理国务卿致德国驻美代办函》（1900 年 9 月 21 日），《1901 年美国对华外交档案》，第 24–25 页。但美国同时明确反对将惩凶作为和谈的“先决条件”，强调“这实质上应当是在谈判最后解决办法时所要包括和提出的一个条件”。

④ 《海致康格电》（1900 年 10 月 3 日），《1901 年美国对华外交档案》，第 409 页。

⑤ 《代理国务卿致德国驻美代办函》（1900 年 9 月 21 日），《1901 年美国对华外交档案》，第 24 页。

⑥ 《海致康格电》（1900 年 11 月 20 日、11 月 27 日、12 月 19 日、12 月 21 日），《康格致海电》（1900 年 11 月 23 日、12 月 4 日、12 月 20 日），《1901 年美国对华外交档案》，第 419、421、423–425 页。

⑦ 《柔克义致海函》（1901 年 6 月 5 日）、《希尔致柔克义函》（1901 年 7 月 20 日），《1901 年美国对华外交档案》，第 252–266、298 页。

⑧ 《国务卿致法国驻美代办的备忘录》（1900 年 10 月 10 日），《1901 年美国对华外交档案》，第 27–28 页。

⑨ 《海致康格电》（1900 年 10 月 19 日），《1901 年美国对华外交档案》，第 410–411 页。

限上，美国更倾向缩短禁运期，建议以两年更为合理，反对其他列强的五年甚至十年的建议。① 在军事占领天津至北京之间一些重要据点问题上，美国明确表示“不能答应参与联军对北京和直隶的无限期占领”，② 拒绝参与列强提议组织一支 12000 人的国际军队来实施占领，声明“本政府除了依照我们最初的目的保卫使馆和保护美国的利益外，无意参与其他军事行动”。③ 美国政府还对清政府要求列强停止对内地的军事征讨予以支持，认为“应该立即停止”，反对列强摧毁清军炮台工事，主张通过拆除手段。④ 在列强商议组建常驻公使馆卫队时，美国的态度也比较克制，在英、俄、日、法、德、意、奥匈等八国中，美国拟留驻的人数最少，只有 100 人。⑤

此外，美国政府还力促列强从中国撤兵，早日恢复和平。8 月 29 日，美国代理国务卿致函各国政府，表示赞同俄国的建议，随着清朝政权的恢复，“美国愿意从北京撤出它的军队”，提议“指令在北京的各国军队司令一起协商，就像他们约定进军时一样，约定共同撤军”。⑥ 为促成列强早日撤军，稍后美国政府又放弃“约定共同撤军”倡议，不顾康格、柔克义等人关于继续保留美国在华驻军以维系影响力的建议，⑦ 率先单独撤军。9 月 29 日，美方在天津临时政府第 47 次会议上就通知其他列强，美军将在一个月后撤离，“此后，拟不再派出美军换防”。⑧10 月初美国即启动从北京和天津的撤军工作，至 1901 年 5 月 19 日午夜，除使馆卫队外的最后一批美军离开北京，撤军工作宣告完成。⑨ 撤军的同时，美国亦退出了列强组织的殖民机构——天津临时政府管理委员会。1901 年 4 月 29 日，在天津临时政府第 138 次会议上，美国代表福脱少校宣布将退出临时政府委员会，由于此后“委员会将不再有代表美国的军官”，要求秘书长田夏礼把关系到美国的重大事务通知美国驻北京的公使馆。⑩5 月 3 日，福脱在第 140 次会议上宣布他已接到命令，“将于本月 10 日离开临时政府”。⑪ 美国既是第一个退出天津临时政府管理委员会的国家，也是联军中最早结束赴华远征的国家。

再次，在赔款问题上，美国政府亦坚决反对列强趁机对清政府进行敲骨吸髓的讹诈和勒索，主张将赔款额尽量限制在清政府能够承受的范围内，不要给清政府造成过度的财政压力，以致其失去生存和改革的能力。1900 年 12 月 29 日，国务卿海约翰即在电报中指示康格，在和约谈判中，尽可能使赔款保持在一个适当的限度内，以确保中国的偿付能力。⑫1901 年 1 月 29 日，海约翰具体指示康格将庚子赔款的总数限制在 1. 5 亿美元（约合关平银 2. 02 亿两），同时提出美国的损失和支出约为 2500 万美元。需要指出的是，海约翰当时提出美国的损失为 2500 万美元，并不是实际要求的赔款额，只是一个虚报的数字，目的是为了在谈判中要求其他列强削减赔款数目时预设一个筹码。他指出，为使赔款总数不超出 1. 5 亿美元，很可能需要各国做出一定的削减，“我们并不期望完全赔付这样一个总数，像其他一些列强那样提出类似超出中国赔付

① 《柔克义致海函》（1901 年 3 月 20 日、7 月 18 日、7 月 26 日），《1901 年美国对华外交档案》，第 127、362–363、371 页。

② 《海致康格电》（1900 年 12 月 17 日），《1901 年美国对华外交档案》，第 423 页。

③ 《海致康格电》（1901 年 2 月 5 日），《1901 年美国对华外交档案》，第 433 页。

④ 《康格致海电》（1900 年 12 月 30 日）、《海致康格电》（1900 年 12 月 31 日），《1901 年美国对华外交档案》，第 427、428 页。

⑤ 其他列强拟留驻人数如下：日本：300 ～ 400；俄国：350；德国：300；英国：200 ～ 250；法国：250；奥匈：250；意大利：150 ～ 200。详见《军事委员会关于计划中的北京使馆区设防的报告》（1901 年 2 月 19 日），《1901 年美国对华外交档案》，第 92–93 页。

⑥ 《代理国务卿致美国驻柏林、维也纳、巴黎、伦敦、罗马、东京和圣彼得堡外交使节的电令》（1900 年 8 月 29 日），《1901 年美国对华外交档案》，第 19 页。

⑦ 康格和柔克义的建议详见《1901 年美国对华外交档案》，第 126、428 页。

⑧ 倪瑞英等译：《八国联军占领实录・天津临时政府会议纪要》上册，第 47 页。

⑨ 有关美国的撤兵过程，详见 Aaron. S. Daggett, *American in the China Relief Expedition*, pp. 135–140, 144–146.

⑩ 倪瑞英等译：《八国联军占领实录・天津临时政府会议纪要》上册，第 273 页。

⑪ 倪瑞英等译：《八国联军占领实录・天津临时政府会议纪要》上册，第 277 页。

⑫ Mr. Hay to Mr. Conger, December 29, 1900, *Diplomatic Instructions of the Department of State, 1801–1906, China*, microfilm.

能力的极端要求”。[①] 在此后有关赔款问题的谈判中，美国政府一再主张将赔款额限在 4000 万镑（约合关平银 2. 67 亿两），避免给中国造成严重的财政困难，导致清政府实行一些极端应急措施，强调“更多的优惠和行政改革要比大量的金钱赔偿更合乎需要”。[②]4 月 23 日，根据美国政府的指示，美国全权代表柔克义建议举行外交团会议，就这一问题阐明美方立场，强调根据去年 12 月 22 日列强联合照会的条款，赔款应当是“公平的”，列强向中国索取的赔款额“不应超过中国的支付能力，不应因此造成严重的财政困难，从而损害这个国家的行政以及行政的改革和所有外国的利益，并可能迫使中国不得不求助于所有国家都要谴责的财政上的应急手段，从而危害帝国的独立和完整”，“既然要求中国的赔款必须是合理的，那么它的岁入不管是八千万两还是一亿或几亿，这对我们都无关紧要，我们仅仅限于要求中国能赔偿我们的损失和支出，而不是要寻求查清中国财源的底数，以便勒索它的每一分钱。美国政府认为，根据已经说明的情况，中国偿付能力的最大限度是四千万英镑”。[③] 海约翰批评列强提出的 6750 万镑的赔款总数“太高了”，表示为让其他国家削减赔款要求，美国“愿意把自己已经合理的赔偿要求减少二分之一”；同时在偿付方式上，美国亦主张采取对中国较为有利的“没有国际担保”、“三厘利息和不付佣金的债券”，[④] 坚决反对采取对中国更为不利的“联合担保借款”方式。[⑤] 要之，美国政府在赔款问题上的态度和立场，实际上为后来退还部分庚子赔款埋下了伏笔。

对于美国政府所表示的友善态度，清政府于 1900 年 10 月 21 日便以光绪皇帝名义致电麦金莱总统，表示衷心感谢：“此次中国变起仓促，开罪友邦，乃蒙大伯里玺天德顾念邦交，允为排解，并先撤兵，感佩之忱，曷有既极。用特派四品卿衔出使大臣伍廷芳，呈递国电，先伸谢忱，还祈大伯里玺天德保全大局，永敦和好，转商各国，尽捐嫌隙，速定和议，则感荷高谊，益无涯涘。”[⑥]1902 年 1 月 12 日，光绪皇帝又颁发电旨，秉承慈禧太后懿旨，令驻美公使伍廷芳对美军在占领北京期间保护紫禁城不受破坏，“洵属睦谊可风”，向美国政府表示感谢。[⑦] 甚至一些列强也认为美国在列强讨论议和大纲中充当了中国利益代言人的角色。1902 年 6 月 12 日，法国驻华公使鲍渥（Paul Beau）在给法国外交大臣德尔卡赛（Théophile Delcassé）函中汇报议和大纲谈判过程时写道：“我已经与阁下提及美国驻北京使节对于中国所表现出来的极其友好的态度。去年谈判期间，美国代表柔克义在外交团召开的会议上在某种程度上充当了中国全权代表们的律师。至于康格先生，他为了赢得中国政府的感谢，回来后也是不遗余力。”[⑧]

五、结语

纵观美国政府对义和团运动的态度和反应，可以得出以下结论：其一，在义和团运动中，美

① Mr. Hay to Mr. Conger, January 29, 1901, *Diplomatic Instructions of the Department of State, 1801–1906, China*, microfilm. 按：海约翰的最后这句话在美国出版的 1901 年的外交文件中被删去，见 *FRUS, 1901*, Appendix, p. 359.

② Mr. Hay to Mr. Rockhill, April 8, April 29, 1901, *Diplomatic Instructions of the Department of State, 1801–1906, China*, microfilm; Mr. Rockhill to Mr. Secretary, April 18, 1901, *John Hay Papers*, microfilm.

③《柔克义致海约翰》（1901 年 4 月 23 日），《1901 年美国对华外交档案》，第 178−181 页。

④《海致柔克义电》（1901 年 5 月 10 日），《1901 年美国对华外交档案》，第 451−452 页。按：债券的年息最后确定为四厘。

⑤《柔克义致海电》（1901 年 5 月 7 日），《1901 年美国对华外交档案》，第 450−451 页。

⑥《总署致美使康格照会》（光绪二十六年闰八月二十八日），《中美关系史料》光绪朝四，第 2724 页。

⑦《驻美国大臣伍廷芳为两次奉到慈禧电旨紫禁城承受美国官兵保护向美外交部申谢事致外务部谘呈》（光绪二十八年正月初四日），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编：《清代外务部中外关系档案史料丛编——中美关系卷 第 8 册 · 综合》，中华书局，2017 年，第 27 页。

⑧ M. Beauà, M. Delcassé, 12 juin 1902, *Documents Diplomatiques Français, 1871–1914, 2e série, 1901–1911, Tome 2*, Ministère des affaires étrangères, Commission de publication des documents relatifs aux origines de la guerre de 1914−1918, Imprimerie Nationale (Paris), pp. 347−348.

国政府一开始对其严重性缺乏认识，发表的第一次门户开放政策照会也与山东义和团运动并无直接关系，系针对列强的“瓜分”政策而发出的一个倡议，因此当时并没有通报美国驻华公使和清朝政府，直至 1900 年 3 月 22 日美国政府才指示康格通报清朝政府，以此鼓励清政府镇压义和团运动。其二，对于义和团运动向京津地区蔓延，美国驻华公使康格反应强烈，多次主张与其他列强采取一致行动，并赞成列强的“瓜分”政策，但美国政府始终与其他列强保持距离。虽然出兵参与八国联军侵华战争，但将战争目标严格限定于解救使馆、恢复秩序范围内。期间一直与清政府保持外交沟通，明确支持“东南互保”，并推动与清政府尽快举行和谈，以结束战争，恢复和平。战争过程中，美国先后发布第二、三次门户开放照会，将门户开放政策从维护中国境内贸易的自由均等，扩大到维护中国领土和行政的完整。其后的《辛丑条约》谈判中，美国政府对中国的态度也相对友善。其三，美国政府的反应较为节制，除受国内政治因素影响之外，在外交方面则与门户开放政策有着密切关系，同时东南地方督抚和驻美公使伍廷芳的对美外交孔道也发挥了积极作用，中和了美国驻华公使康格提供的片面信息及欧美舆论界一些夸大不实的渲染，舒缓了美国政府和公众的焦虑。其四，仅就美国政府对义和团运动的反应而言，我们无法得出如有些学者所说，引发这场战争的原因在于“中外双方在交流方面的误解”之结论①，而认为其主要还是 19 世纪以来中外民教矛盾和冲突长期得不到妥善合理解决的一个必然结果。

References

Braisted, William R. *The United States Navy in the Pacific, 1897-1909*. Austin, TX: University of Texas Press, 1958.

Campbell, Charles S., Jr. *Special Interests and Open Door Policy*.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51.

Varg, Paul A. *Open Door Diplomat: The Life of W. W. Rockhill*. Urbana, IL: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1952.

Young, Marilyn B. *The Rhetoric of Empire: American China Policy, 1895-1901*.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8.

Reexamination on the US Government and the Boxer Movement

CUI Zhihai (Institute of Modern History, Chines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cuizh@cass. org. cn)

Abstract: During the Boxer Movement, the US government was not initially was not conscious of its gravity, and the first Open Door note was not directly related to the Shandong Boxer Movement. The Open Door note was directed against the “partition” policy of the Great Powers. After the spread of the Boxer Movement to Tianjin and Beijing, Edwin Conger, the US Minister in China, reacted strongly. Conger advocated concerted action with other Powers and supported the “partition” policy. However, the U.S. government had always insisted on the Open Door policy and expanded it to safeguard the integrity of China’s territory and administration, strictly confining the war to the rescue of the embassy and to the restoration of order. During the negotiations over the Boxer Protocol, the US government’s attitude towards China was also relatively friendly. The diplomatic channels maintained between Wu Ting-fang, Minister of China in the United States, the Provincial Governors in the Southeast China, and the US government played a very positive role in alleviating the anxiety of the US government and the public. The cause of this war was not due to “misunderstandings in exchanges between China and foreign countries”, but was mainly an inevitable result of the long-term failure to properly and reasonably resolve the contradictions and conflicts between Chinese people and foreign missionaries during the nineteenth century.

Keywords: Sino-U.S. relations, Boxer Movement, Open Door policy, Eight-Nation Allied Forces’ Invasion of China

---

① 相蓝欣：《义和团战争的起源》，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3 年，第 358 页。